

中国地质科学院岩溶地质研究所

中国地质科学院岩溶地质研究所 “重庆岩溶塌陷地质灾害风险评价钻探及 相关业务”项目询价公告

各潜在供应商：

中国地质科学院岩溶地质研究所（以下简称“采购人”）拟通过询价方式对“重庆岩溶塌陷地质灾害风险评价钻探及相关业务”项目进行采购，欢迎各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请供应商仔细阅读项目概况及询价注意事项，并提供一次性报价（不得更改）。

一、项目概况

1. 询价编号：YRSXJ-2024-002
2. 项目名称：重庆岩溶塌陷地质灾害风险评价钻探及相关业务
3. 服务地点：重庆市铜锣山
4. 采购方式：询价
5. 最高限价：19.50 万元（大写：壹拾玖万伍仟元整）

二、服务内容与技术要求

1. 主要工作内容

在重庆铜锣山实施工程地质钻探，总进尺 400 m。目的是在重庆岩溶塌陷地质灾害风险评价中，开展重点地段工程地质钻探工程，查明岩溶覆盖层工程地质条件，下伏基

岩层位岩性及岩溶发育特征，获取岩土体的有关物理、力学参数，收集工作区钻孔资料，为岩溶塌陷地质灾害评价与区划、监测与防治提供工程地质依据。

2. 主要工作量

- 1) 工程地质钻探 400 m;
- 2) 标准贯入试验（试验深度 ≤ 50 m）10 次;
- 3) 工程钻探编录 400 m。

3. 工作周期：60 个日历天完成外业调查（中间成果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按时提供），完成外业调查后 15 个日历天提交送审稿，经第三方评审后 7 个日历天提交正式成果。

4. 技术要求：

1) 地质钻探

工程地质钻孔施工前要求编制钻孔设计书，应满足工程地质孔的基本要求。钻孔开孔口径 $\Phi 130$ mm，孔深 80~150 m，终孔口径不小于 $\Phi 90$ mm；

原则上采用清水钻进，遇破碎带必须用泥浆钻进时，终孔后要用清水严格洗孔，直至返清水为止，再进行相关试验；

钻进过程中应对水位、漏水位置、溶洞、初见水位及稳定水位等进行观测和记录；

岩芯采取率：全孔取芯钻进，要求完整基岩岩芯采取率 70%以上、破碎带 40%以上、溶洞充填物 50%以上。井孔垂直，孔斜不得超过 1；

施工时做好简易水文观测、孔深校正、孔斜测量以及

岩芯保留等工作；

钻孔竣工后，应及时收集、完善各种资料，包括班报表、钻孔地质柱状图、岩芯记录表等原始资料在内的地质成果及钻孔质量验收书；

岩芯保留至二级项目和中国地质调查局实物中心野外验收。

2) 简易水文观测

起钻后、下钻前各测水位一次（间隔时间不小于5分钟）；长时间停钻24h以内每4h观测一次水位，停钻超过24h每8h观测一次水位；

记录冲洗介质明显漏失的位置；

记录钻孔涌水位置，测量涌水量和初见涌水的水头高度；

记录钻进过程中出现的异常现象：钻孔漏失、涌水、涌砂、掉块、坍塌、缩径、进尺快慢变化、掉钻、充填物及水色变化等。

3) 预留观测井

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对成孔后的钻孔进行简易抽水试验，确定孔内水位是否为假水位，如为假水位则进行洗井。最后将钻孔建成观测孔，保留井口管，修建孔口保护装置，孔内下塑料护壁管。

4) 主要执行的技术标准、规范

- 《1:50000 岩溶塌陷调查规范》（1:50000）（DZ/T 0447-2023）；

- 《岩溶地面塌陷监测规范（试行）》（T/CAGHP 075-2020）
- 《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 年版）]
- 《水文地质调查规范（1:50000）》（DZ/T 0282-2024）
- 《地下水动态监测规程》（DZ/T 0133-94）；
- 《地下水监测站建设技术规范》（SL 360-2006）；
- 《工程地质钻探规程》（DZ/T 0148-94）
- 《工程测量规范》（GB5 0026-2007）

5. 预期成果

（1）文字报告

- a. 工程地质钻探工作总结报告 1 份。

（2）附图

- a. 钻孔孔位分布图；
- b. 钻孔柱状图；

（3）工程地质钻探原始记录表

- a. 钻孔施工设计（纸质版、电子版）；
- b. 钻探设备安装质量检查表（纸质原始记录）；
- c. 开孔通知书（纸质原始记录）；
- d. 钻孔班报表（纸质原始记录）；
- e. 钻孔工程地质编录（纸质原始记录）；
- f. 简易水文地质记录表（纸质原始记录）；

- g. 钻孔堵漏、止水记录表（纸质原始记录）；
- h. 钻孔静止水位观测记录表（纸质原始记录）；
- i. 钻孔下管（套管、井管、滤水管）记录表（纸质原始记录）；
- j. 钻孔施工质量检查表（纸质原始记录）；
- k. 钻孔施工终孔验收表（纸质原始记录）；
- l. 钻孔孔位测量结果（含 2000 坐标及经纬度等）。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业务范围应涉及水文地质、环境地质、工程地质勘查、调查等，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供应商设置的项目负责人须高级及以上职称，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服务能力。

(2) 本项目不接受投资背景为“三资”企业(中外合资、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次独资)或者有外商、港澳台投

资背景企业投标。（提供书面声明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报价人、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报价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无资格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询价期间相关查询记录截屏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

四、采购文件获取

1. 时间：2024年7月5日至2024年7月11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及方式：潜在供应商请自行选择以下网站，在本公告附件处下载询价文件电子版。

中国地质科学院岩溶地质研究所（<https://www.karst.cgs.gov.cn/>）

3. 采购文件售价：本项目采购文件不收取费用。

五、响应文件及提交

1. 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方式报价。

2. 投标人报名申领招标文件时需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正本 1 份，副本 4 份）：

（1）报价函（附件 1）；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 2);
- (3) 报价单(附件 3);
- (4)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复印件;
- (5) 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质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材料(附件 4);
- (6) 信用证明/查询文件;
- (7) 服务承诺;
- (8) 实施方案;
- (9) 采购人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以及投标人认为有必须提供的资料。

以上所有资料及复印件均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并密封。

3. 截止时间: **2024 年 7 月 17 日** 17 点 30 分(北京时间,以邮戳为准)

4. 提交方式: 响应文件以邮寄方式提交,联系方式见后。

六、评标办法

1. 本次询价采用 **综合评分法** 评标(附件 7)。
2. 响应文件提交 3 个工作日内评估。

七、公告发布

1. 公告媒介: 本次询价公告同时在岩溶地质研究所办公楼公告栏和岩溶地质研究所网站上公布。
2.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1.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踏勘，供应商可自行到现场踏勘了，结合项目工区条件和技术要求，认真分析，谨慎报价。

2. 本次询价只接收一个方案，一个报价。供应商的报价为一次性报价；报价币种为人民币，单位为元。

3. 投标文件装订必须胶装或线装。有下列情况之一，报价无效：不按要求提交材料；不按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骑缝章；资质证明无效或不合法；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法规规定的行为。

4. 投标人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等有关法律法规，严禁出现违反公平竞争的情形。如发现围标、串标、恶性竞标等情况，将取消投标当事人的投标资格，并依法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5. 如中标候选人弃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核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从合格投标人中按评分由高到低顺序筛选确定中标供应商。

九、联系方式

1. 采购人

名称：中国地质科学院岩溶地质研究所

地址：广西桂林市七星区七星路 50 号

联系方式：吴先生 18777317994

wuqing@mail.cgs.gov.cn

2.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吴先生 18507835949

wuyb86@qq.com

中国地质科学院岩溶地质研究所

2024年7月5日